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科技写作概述

一、科技写作的概念

写作是人们运用书面语言表情达意、交流思想、传播知识的一种重要方式。科技是科学技术的简称，是人类认识自然、改造自然的知识和经验的总结。科技写作是写作学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是从写作学体系中派生出来的一种以科学技术为写作对象的新的“边缘”文体，是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科学事业的发展应运而生的产物。它也是人类为了交流科学技术、科学信息所进行的书面存储活动。一切重大发明奖申报、科研成果总结、专利申请、技术鉴定等，都离不开科技写作。

二、科技写作的特点

科技写作有别于文艺写作、政论写作、公务写作和日用写作。它熔科学技术的丰富内容和成熟的写作理论技巧于一炉。它除涉及自然科学的有关领域外，还涉及写作学、科学学、情报学、心理学、逻辑学、自然辩证法和方法论等。作为一门新兴的学科，除具备一般写作的基本规律外，还有其自身的一些特点：

（一）写作目的明确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使之与生产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了，并且显示出越来越巨大的作用。但是，科学技术要转化为生产力，必须为生产者所掌握，直接进入生产过程，才能为生产建设服务。科技写作的目的就是为了总结科学研究的成果和协调科技活动的进行。如撰写科技论文是为了总结科研新进展和新成果，撰写技术鉴定证书是为了评价科研成果的价值、设计和主要工艺所达到的技术标准，以便取得国家承认，扩大试验、生产以及在生产上广泛使用。

（二）写作内容科学

科技写作是为了总结人们对自然规律的认识与协调科技活动而进行的写作活动，实践指导性很强。因此科技文章的内容必须正确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即必须具有科学性。一篇内容科学并具有创见的科技文章，可以与世长存。例如，我国著名科学家竺可桢的《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论述了我国各个历史时期的气温变化，并指出中国气候变化与世界其他地区的联系，这就有助于我们掌握长期天气变化形势的规律，以预示中国将来的气候。因此，它自上个世纪七十年代发表以来，深受国内外学术界的推崇。

（三）读者相对集中

科技作品的读者对象是专业科技工作者及相关人员，读者面比文艺作品或其他作品窄

得多。尖端科学的科技文献，读者为数更少。至于科普创作，则认为是通俗化了的科技写作，与科技文献写法不同，它具有文艺作品的一些写法特征，可读性强，读者对象相对广泛。

（四）文体结构独特

科技文章的结构不同于一般记叙文、论说文、说明文、应用文，根据科技活动的需要，已形成自己独特的结构方式。从选题、观察、实验、调查、整理数据到讨论结果，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系统。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国家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颁布了国家标准《科学技术报告、学术论文和学位论文的编写格式》（GB7713—87）对某些科技文件如发明申报书、技术鉴定证书等，国家有关机关也专门制定了统一的编写格式，这是为了便于人们撰写、编辑、出版、存贮、检索、利用科技文献而采取的措施。

三、科技写作的作用

（一）科技写作能力是大学生的一项基本功

大学生毕业走上工作岗位后，相当一部分人要从从事科学技术工作或科技管理工作，也常常会遇到科技写作的事。钱学森教授说：“作为一个科学工作者，应该有这样的本事，能用普通的语言向人民（包括领导）讲解你的专业知识。研究生在撰写论文的同时，最好再写一篇同样内容的科普文章，这应该作为（学位）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这有利于打破死啃书本，只会讲行话的弊病。”从近几年教学实践反映的问题看，不少高校学生的语文水平远不如数、理、化水平。一方面与学生的主观片面的认识有关，另一方面主要缺乏教师必要的指导。现在有些学校甚至不开设语文课，科技写作就无从谈起了。树立科学意识，重视科技写作，把科技写作看成是在校大学生的一项基本功，是当前高校语文教学所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

（二）科技写作是科技工作者应有的素质

当前，科学技术发展迅猛，知识更新速度大大加快，对人才也提出更高的要求。科技工作者不仅要掌握科学技术，还要具备科技写作能力。纵观世界科学史，许多科学巨匠的成功，都借助于科技写作能力的高强；反之，有的科学家因科技写作能力低，未能写成卷篇而遗憾终生。

世界著名英国物理学家麦克斯韦，是经典电磁理论的创始人，有着无比惊人的数学天才，而且，他又具有很高的文学素养，他酷爱诗歌，这对他逻辑思维、想像力及语言表达能力的培养起了重要作用。他接过法拉第研究三十多年而未作圆满结论的课题，以微分方程表达电磁场理论，并预言了电磁波的存在，把电磁场理论推向一个崭新的阶段。相反，丹麦物理学家波尔，由于科技写作水平不高，他一生中并未留下有较高文字质量的长篇著作，成为终生的一大憾事。

（三）科技写作促进科技成果交流，推动科技发展

人类创造了文字，文字就成为科学技术的载体。随着人类文明的进步，记录、传播科技文化工具的改进，写作手段也随之不断变化。科技写作不仅是发展科学技术的重要手段，而且也是记录、传播科学技术、科学知识的锐利武器。

科技作品是处理有关科技工作中业务关系的文献，同时也是指导生产实践的文献。它是直接为解决科技领域的问题，促进科技事业的发展，进而转化为社会生产力服务的，如推广科学研究的成果，总结卓有创见的理论和记录科研实践的过程。

四、提高科技写作能力的基本途径

科技写作，是一种综合性脑力劳动，非一蹴而就，也没有捷径可走。科技写作能力包括选题能力、观察实验能力、调查研究能力、检索能力、思考能力、分析综合能力、科学想象能力、谋篇能力、表达能力等。要提高科技写作能力，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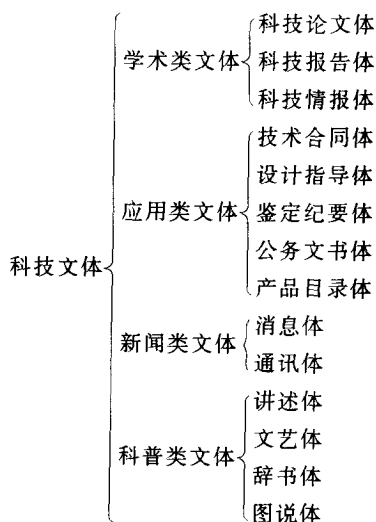
（一）坚持参加社会实践

实践出真知。科技写作除了有正确的指导思想和一定的写作技巧外，还不能是无米之炊，应该有写作所需的丰富资料。这些资料来自科学研究实践或从事其他实践活动，无论是科技论文、科技报告或是科普作品一般说来，都是前人未曾有过的东西，是创造性的工作。所有这些作品的材料，离开亲身实践，写作就无法顺利进行。古人云：“纸上得来总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闭门造车，无法写出高质量的文章来。

（二）加强写作知识的学习

科技写作知识的学习，从内容上讲，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基础写作知识的学习，二是科技写作文体的学习。基础写作知识包括主题、题材、结构、语言等方面，对大学生和科技工作者来说，并不陌生。这里我们强调的是科技写作文体知识。

科技文体是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科学事业的发展而应运产生的“边缘”文体。依据大家对科技文体的研究成果，可将它分为学术类文体、应用类文体、新闻类文体和科普类文体四类。具体见下图：



科技写作发展到今天，不少文体初步具备了自己的体裁特点，也逐步形成了一些习惯写法，这在下面的章节中将有所介绍。这也是前人科技写作的结晶，值得借鉴和学习。

（三）不断修改科技作品

提高科技写作水平，需要反复地进行训练和实践。修改，就是改正文章中的错误、缺点以及补充必要的材料、内容。对科技文章来说，首先要检查科技内容是否正确，有否遗漏。其次检查文章存贮的信息是否翔实、有价值，材料处理是否妥当，结构是否合理，行文格式是否符合要求，语言表达是否清楚，用词是否规范，运用标点符号是否正确。修改的顺序基本是先整体，后局部，先内容，后形式。重要的文章还要征求别人意见。几人合作的文章要目

一人统稿，传阅后再改。

一篇好的科技作品，不仅在内容上讲究科学，在逻辑上讲究严密，在文体上讲究规范，还有重要的一点，就是在语言上注重准确、简明、严谨、庄重、平实。

思考练习题

1. 什么是科技写作？科技写作有什么特点？
2. 科技写作有何作用？
3. 当代大学生如何提高科技写作能力？
4. 阅读科技作品，谈谈你对科技写作的认识。

第二章 技术合同和科技协议书

第一节 合 同

一、合同概述

合同，也是一种契约，是指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关系的协议。它有权利和义务方面的约定，比一般的契约更加完善，它是双方或多方的合法的法律行为。

（一）合同的种类

1999年3月5日，我国颁布实施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它主要包括买卖合同、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赠与合同、借款合同、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运输合同、技术合同、保管合同、仓储合同、委托合同、行纪合同、居间合同等15种合同。

（二）合同的基本特征

1. 合同的主体一般是法人。法人是依法设立的，并且是有必要的财产和经费，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社会组织。
2. 合同的内容反映了当事人特定的经济目的。这种特定的经济目的，主要反映生产和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
3. 合同当事人之间的行为是等价有偿的。合同作为商品交换的法律形式，必须体现等价交换的原则，无偿的赠与行为不构成合同关系。
4. 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绝大多数合同的标的物数额都较大，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的行使和履行都需要较长的期限，要保证合同的全面、正确履行，就必须采用书面形式订合同。

二、合同的格式

合同的结构，一般包括首部、正文、尾部三部分。

（一）首部。由标题、当事人名称、合同编号、合同签订地点和时间四部分组成。

标题，一般以合同性质或种类命名。注意合同标题要与合同内容相符。

当事人名称，写明签订合同双方的名称，不要写简称。双方名称前，一般还写明“甲方”或“乙方”，也可写成“供方”或“需方”，这种称呼还可以放在双方名称后用括号括上。

合同编号，由当事人根据自己的合同管理制度和方法填写在标题右下方。

合同签订地点和时间。可以以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并签字的地点为签约地，也可以以双方商议的某地为签约地。合同签订时间要准确、具体。

（二）正文。由开头、主体、结尾三部分组成。

开头，写明签订合同的目的或依据。

主体，即双方当事人的协议内容，这是整个合同的核心部分。具体包括合同的标的、数量和质量、价格或酬金、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等。

1. 标的

标的是指一切合同必须具备的首要条款，是合同当事人双方权利义务共同指向的对象。没有标的或标的的不明确的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就没有依据，合同就不能成立，无法履行。不同的合同标的各不相同，总括起来分为两类：一是实物标的，包括物和货币；二是非实物标的，包括劳务和脑力成果等。

2. 数量和质量

任何合同的标的，都应有明确具体的数量和质量要求，这是双方当事人标的的具体化，否则就无法履行合同或无法分清责任。

数量是指标的在量的方面的限度，是标的的计量，是以数字和计量单位来衡量标的的尺度。合同中没有数量的约定，就会使双方的权利义务处于不确定、不能衡量的状态。因此，在合同中必须明确规定标的数量、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

质量是由标的物的内在素质、外观形态、性能与使用价值综合组成。质量条款具体规定标的物的质量。签订和履行合同，应坚持以质论价的原则，没有质量标准或当事人对质量有特殊要求的，应在合同中具体约定。

3. 价款或酬金

价款或酬金是指取得标的物的一方当事人向对方支付的表现为货币的代价。价款，一般是指对提供财产的当事人支付的与所提供的财产相当的货币。价款包括单价和总金额两部分。酬金是对提供劳务或完成一定工作的当事人所给付的报酬金额。

4. 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是指一方当事人履行合同义务，另一方当事人接受履行，合同双方当事人实现权利、履行义务的时间界限，它是确定合同当事人是否按时履行的客观标准。它包括生效时间、有效时间和失效时间。一般地说，合同的有效期和履行期是一致的。

履行地点，是指当事人一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另一方接受履行的地方。履行地点的确定应根据合同的性质加以选择。

履行方式，是指当事人采用什么方法来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履行方式有时间方式和行为方式。时间方式指合同履行是一次性全面履行完毕，还是分成若干部分分期履行；行为方式是指当事人交付标的物方法，较常见的有送货、提货、代运等。

5. 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是指对不履行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这是维护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保障，也是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制裁措施。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主要采取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方式。

6. 根据法律规定或按合同性质必须具备的条款，以及当事人一方要求必须规定的条款。

结尾，指合同的正、副本份数及保存单位。

（三）尾部。在正文下方写明双方单位全称和代表的姓名、单位地址、电话号码、电报挂号、传真号码、邮政编码、开户银行、账号、税号等并签字盖章。如需鉴证或公证的，还要写明鉴证、公证的机关及代表，也要签字盖章，并写明合同的有效期限。

第二节 技术合同

一、技术合同概述

（一）技术合同的概念

技术合同是平等主体之间就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或者服务订立的确立相互之间权利义务的合同。它是经济合同的一种。

技术合同主体是广泛的，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都可以成为技术合同的主体，但技术合同主体能力和资格上有特殊要求，即技术合同主体必须是特定科学技术成果的合法所有人或者占有者，或者有能力运用自己的技术力量从事技术成果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二）技术合同的特点

1. 标的形态的特殊性

技术合同的标的是凝聚着人类智慧和创造性劳动的技术成果，是一种特殊的商品。这种成果的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既可以作为无形资产脱离物质实体而独立存在，也可以表现为某种信息，如科技资料、图纸、磁带，还可以表现为某种实物或智力劳务，如样品、试验产品、科技咨询和服务等。因此，技术合同的标的，必须由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采用书面形式确定技术标准、内容、范围和要求，并对关键的名词、术语做出解释。

2. 标的价格的特殊性

技术商品的价格主要由两个因素决定：一是劳动消耗总量。任何一种新的技术成果都是人们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产物，也都离不开物质投入和智力消耗。然而，这是一种特殊的精神劳动，技术成果的价值与研究开发技术的成本并不一定成正比例关系，少量的投入可能获得较大的成果，较大的投入也可能反而获得较小的成果，甚至失败。再者，技术商品的开发属于一次性劳动，无法以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衡量它的真实价值。二是技术商品实施后可能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效益好的技术其价值就会随之增加，因此双方约定技术商品价格必须在考虑成本因素、技术含量、市场需求状态及实施后可能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后，双方当事人慎重协商确定。

3. 合同履行的特殊性

技术合同中的技术转让是一方允许另一方在一定条件下使用他所拥有的技术，实际上是技术许可，这与其他合同履行中的“交货”不同。技术合同的履行往往产生与技术有关的其他权利归属问题，如发明权、专利权、科技成果权等的归属问题，而其他合同的履行则没有这类问题。

技术合同有其特殊的履行原则。如果一项技术开发超过研究开发方的实际能力和水平，合同义务就无法履行，强行履行会给委托方带来更大的经济损失，因此，技术合同当事人就不应强行要求适用“实际履行”的原则。

根据技术合同不同的标的，技术合同又可划分为技术开发合同、技术转让合同、技术咨询合同、技术服务合同四种。

二、订立技术合同的原则

（一）有利于科学技术进步的原则

订立技术合同的当事人必须遵守我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所订立的合同必须有利于实现科学技术发展规划，有利于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促进科技的繁荣与发展。

（二）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的原则

科学技术只有与生产实践和经济建设相结合，才能转化为生产力。我国合同法中所列技术合同的规定保障了我国科技成果得到进一步转化、应用、推广。

第三节 技术开发合同

一、技术开发合同概述

（一）技术开发合同的概念

技术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

（二）技术开发合同的特点

1. 标的是具有创造性的技术成果

技术开发合同标的的存在于开拓未知技术领域、解决新技术课题的过程之中，合同的顺利履行，是个从无到有，从未知到相对已知的创新过程。技术开发合同的标的是——技术成果在合同当事人签订开发合同时尚不存在，当事人还没有掌握，只有经过合同当事人一方或双方的研究开发才能取得。

2. 双方当事人共担开发风险

技术开发合同标的的创造性决定了开发行为存在风险，技术开发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对此产生的损失双方如何承担，当事人应在风险条款中加以事先约定。

3. 技术开发合同是诺成、双务、有偿合同

技术开发合同是诺成性合同，合同成立不必有物的交付行为，当事人的意思表示一致，合同即告成立。同时它又是双务、有偿合同，当事人双方均负担合同义务，一方从另一方取得利益必须付出一定的代价。

（三）技术开发合同的种类

技术开发合同分为委托开发合同和合作开发合同两种。

委托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进行研究开发所订立的确立权利义务关系的合同。委托开发合同中研究开发方要按委托人的要求完成研究工作，并提交开发的成果；委托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研究经费和报酬。

合作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各方就共同进行研究开发所订立的确立权利义务关系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参加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工作是合作开发合同订立的前提。双方当事人可以共同完成全部研究开发工作，也可以约定分工，分担相应的开发研究工作。

二、技术开发合同主要条款的写法

（一）技术开发合同的写作格式

技术合同的写作格式已经规范化、表格化了，原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共同制定并公布了技术合同示范文本（包括技术开发合同、技术转让合同、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见本章所附例文——技术合同示范文本。）。

（二）技术开发合同主要条款的写法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是指技术开发合同的具体分类名称，如××技术委托开发合同，××产品合作开发合同。要用简明、准确的语言反映合同的技术特征和法律特征，名称与内容必须相符。

2. 标的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标的内容是指当事人通过履行合同所要完成的科学技术成果。当事人必须明确约定技术开发合同标的的技术成果形式，还应注明开发成果的科技水平以及衡量和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和经济指标。经济指标是指量化的经济效益。技术指标是指所研究开发的技术在该技术领域内所要达到或应完成的某种技术标准和参数。技术指标应具体写明是国家标准，还是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应用具体数据写明具体设计要求，技术先进程度。

3. 研究开发计划

当事人双方应约定一个周密、合理的工作计划，包括实施研究开发工作的总体计划、年度计划、半年度计划等，各种计划应明确约定每一阶段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完成的研究内容，达到的目标及完成的期限。

4. 研究开发经费、报酬及其支付或结算方式

当事人双方应当明确写明合同研究开发经费的总金额，以及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的来源，如果是合作开发，应明确双方分担经费的数额并在合同中分别写明。技术开发合同经费结算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经费包干，实行经费包干使用，研究开发方的报酬应包含在结余的研究开发经费中，委托方不另行支付报酬；二是实报实销，实行该结算方式，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中约定，当研究开发经费不足时，委托方应补充支付；当经费出现剩余时，研究开发方应如数返还；同时还应明确约定，研究开发的报酬数额、支付的形式和时限等。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当事人可以协商议定。

5. 利用研究开发经费购置的设备、器材、资料的财产权属

双方当事人应根据合同的具体情况，合理划分设备、器材、资料的权属并明确约定，当事人应分别列出属于单方或共有的设备、器材、资料的清单。

6. 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合同中应写明合同开始履行到履行完毕的起止期限，并约定合同履行的具体地点。实践中对合同履行地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推定在研究开发方所在地履行。合同的履行方式一般通过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制、开发，样品、样机的试制等各种方式来完成。

7.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合同内容涉及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需要保密，必须在合同中载明国家秘密事项的范围；

（2）对合同中所涉及的仅为少数专家掌握并使拥有者在竞争中获得优势的技术情报、

资料、数据、信息和其他技术秘密，当事人双方要约定承担保密义务；

(3) 当事人根据合同所涉及的技术进步程度、生命周期以及其在竞争中的优势等因素，商定技术保密的范围、时间以及各方应承担的保密责任；

(4) 当事人双方可以约定，不管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保密条款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5) 保密条款不得与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相抵触。

8. 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

双方可以约定技术协作和指导的具体内容以及协作和指导中各方所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9. 风险责任约定

对合同的风险责任作合理的约定，约定风险责任承担主体、风险责任承担原则、比例及方式。

10. 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条款

当事人在合同中对包括著作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使用权、转让权如何使用，归谁所有以及利益如何分配应当做出约定。确认技术成果权属应当遵循两个原则：一是精神权利不可侵犯的原则。精神权利是指与技术成果完成者人身和创造性劳动不可分割的荣誉权和身份权。二是经济权利合理分享的原则。经济权利是指通过使用、转让技术成果取得物质利益的财产权利。当事人应当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在合同中约定技术成果合理的分享办法。

11. 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验收方法可采用技术鉴定会专家技术评估等方式，委托方单方认可也可视为验收通过，最后由验收方出具验收证明及文件，作为合同验收通过的依据。

12.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本条款应约定双方对等的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损失赔偿额的具体计算方法。

委托方的违约责任：

(1) 委托方违反合同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的，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2) 委托方拖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的，承担相应的责任；委托方逾期两个月不支付研究开发经费或者报酬的，研究开发方有权解除合同，委托方应当返还技术资料，补交应付的报酬，赔偿因此给受托方造成的损失。

(3) 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技术资料、原始数据和协作事项有重大缺陷，导致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失败的，委托方应当承担责任；委托方逾期两个月不提供技术资料、原始数据和协作事项的，研究开发方有权解除合同，委托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研究开发方所造成的损失。

(4) 委托方逾期六个月不接受研究开发成果的，研究开发方有权处理研究开发成果；所获得的收益在扣除约定的报酬、违约金和保管费后，退还委托方；所得收益不足以抵偿有关报酬、违约金和保管费的，研究开发方有权请求委托方赔偿损失。

研究开发方的违约责任：

(1) 研究开发方违反合同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的，除应当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合同外，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失败的，应当返还全部或者部

分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2) 研究开发方未按计划实施研究开发工作的，委托方有权要求其实实施研究开发计划并采取补救措施。研究开发逾期两个月不实施研究开发计划的，委托方有权解除合同。研究开发方应当返还研究开发经费，赔偿因此给委托方所造成的损失。

(3) 研究开发方将研究开发经费用于开发合同以外目的的，委托方有权要求其退还相应的经费。因此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的，研究开发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经委托方催告后，研究开发方逾期两个月未退还经费用于研究开发工作的，委托方有权解除合同。研究开发方应当返还研究开发经费，赔偿因此给委托方造成的损失。

(4) 由于研究开发方的过错，造成研究开发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研究开发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失败的，研究开发方应当返还部分或者全部研究开发经费，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13. 争议的解决方法

双方当事人可以约定选择采用协商解决、调解解决、仲裁解决或者诉讼解决四种解决方法中的一种或多种，但仲裁和诉讼不能同时选择。同时应写明仲裁委员会的具体名称，或约定具体的管辖法院。

14. 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为了避免因关键名词和术语在理解、认识上发生误解而影响合同履行，当事人必须对合同中出现的一些特定名词和术语做必要的说明和注释。

15. 附件

列入国家计划的科技项目订立的合同，应当附项目计划书、任务书及主管机关的批准文件。涉及专利的，应注明发明创造的名称、专利申请人和专利权人、申请日期、申请号、专利号及专利权的有效期限。

三、例文简析

技术开发合同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技术开发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研究开发方(乙方)：

签订地点： 省 市(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为十四位，左起第一、二位为公历年代号，第三、四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编码，第五、六位为地、市编号，第七、八位为合同登记点编号，第九至十四位为合同登记序号，以上编号不足位的补零。各地区编码按 GB2260—84 规定填写。（合同登记序号由各地区自行规定）

二、技术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技术开发合同包括委托开发合同和合作开发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栏划“/”表示。

四、标的技术的内容、形式：

包括开发项目应达到的技术经济指标、开发目的、使用范围及效益情况，成果提交方式及数量。

提交开发成果可采取下列形式：

1. 产品设计、工艺规程、材料配方和其他图纸、论文、报告等技术文件。
2. 磁盘、磁带、计算机软件；
3. 动物或植物新品种、微生物菌种；
4. 样品、样机；
5. 成套技术设备。

五、研究开发计划：

包括当事人各方实施开发项目的阶段进度，各个阶段要解决的技术问题，达到的目标和完成的期限等。

六、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包括当事人各方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的内容、期限和泄漏技术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双方可以约定，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七、其他：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果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九、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_____ 项目的技术开发（该项目属 _____ 计划 *），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标的技术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二、应达到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三、* 研究开发计划：

四、研究开发经费、报酬及其支付或结算方式：

（一）研究开发经费是指完成本项研究开发工作所需的成本；报酬是指本项目开发成果的使用费和研究开发人员的科研补贴。

本项目研究开发经费及报酬：元。

其中：甲方提供元，乙方提供元。

如开发成本实报实效，双方约定如下：

(二) 经费和报酬支付方式及时限(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一次总付：元，时间：
2. 分期支付：元，时间：
3. 按利润%提成，期限：
4. 按销售额%提成，期限：
5. 其他方式

五、利用研究开发经费购置的设备、器材、资料的财产权属：

六、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 (地点)

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

七、*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八、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

九、风险责任的承担：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由_____承担。(1. 乙方 ;2. 双方 ;3. 双方另行商定)

经约定，风险责任甲方承担_____ %，乙方承担_____ %。

本项目风险责任确认的方式为：

十、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一) 专利申请权：

(二) 非专利技术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

十一、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研究开发所完成的技术成果，达到了本合同第二条所列技术指标，按标准，采用方式验收，由_____方出具技术项目验收证明。

十二、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规定，违约方应当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 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甲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二) 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乙方应当承担违约的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三) _____

十三、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_____进行调解。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 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申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按司法程序解决。

十四、名词和术语解释：

十五、*其他(含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等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本合同书标有*号的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委托方(甲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签章)		
	住所(通讯地址)			
	电话		电挂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研究开发方(乙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签章)		
	住所(通讯地址)			
	电话		电挂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中介方	单位名称	(签章) 年 月 日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签章)		
	住所(通讯地址))			
	电话		电挂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简析：这是一份技术开发合同的示范文本。技术开发合同是技术合同中的一种。该技术合同示范文本格式完整，考虑问题全面，内容详尽，技术开发合同双方义务和责任明确，有关这方面的合同均可参照此文本签订。下面几节中的技术合同例文也都是示范文本，不再一一进行简析。

第四节 技术转让合同

一、技术转让合同概述

（一）技术转让合同的概念

技术转让合同是指当事人就专利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技术秘密的转让所订立的合同。

（二）技术转让合同的特点

技术转让合同具有以下特点：

1. 合同标的是现有的、特定的和权利化的技术成果

这项成果应当同时具备下述条件：是一项完整的技术方案；订立合同时已经存在；当事人之间受专利技术成果或技术秘密之权属的约束。技术转让合同的履行特点是技术成果权属发生由此到彼的转移。

2. 技术转让合同所转让的是技术成果使用权

受让方接受转让的目的是为了利用技术并取得高于现有技术价值。一般情况下，转让方将技术成果交付受让方之后，并不丧失对该技术成果的所有权，而受让方只是取得对该项技术的使用权。

3. 转让的是现有的、特定的、相对完全和成熟的技术

合同当事人约定转让的合同标的是属于尚未开发的技术成果，转让没有专利或技术秘密权属的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均不属于技术转让合同。

4. 技术转让合同时效具有长期性

技术商品是知识性、经验性很强的商品，合同期限长短直接关系到当事人双方的切身利益。如果合同期限过短，转让方会感到无利可图，不愿转让技术；受让方则怕影响其吸收、消化和掌握该技术，达不到受让技术的目的。所以，技术转让合同的有效期一般较长。

（三）技术转让合同的种类

1. 专利权转让合同

专利权转让合同是指转让方专利权人将自己拥有或持有的专利授权移交给受让方，受让方支付约定价款而订立的合同。合同依法成立后，受让方因向转让方支付约定价款而成为新的专利权人，享有原专利权人所享有的专利权；转让方按约定收取价款后，则失去专利人的资格。

2. 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

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是指转让方即对发明创造享有专利申请权的当事人将该项专利移交给受让方，受让方支付约定价款所订立的合同成立后，受让方因向转让方按约定支付了价款而成为新的专利申请权人；转让方按约定收取受让方的价款后，则失去了专利申请权人的资格。

3.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是指专利权人或者其授权的人作为转让方在约定的范围内实施专利，受让方支付约定价款所订立的合同。专利实施是指专利技术的推广和应用。专利技术是某产品时，实施则指生产、使用和销售；专利技术是方法时，实施则指使用该专利方法。专

利实施许可合同包括以下几种：

(1) 独占实施许可合同

这是指受让方在规定的范围享有对合同的专利技术的使用权，转让方或任何第三方都不得同时在该范围内具有对该项专利技术的使用权。

(2) 排他实施许可合同

这是指受让方在规定的范围内享有对合同规定的专利技术的使用权，转让方仍然保留在该范围内的使用权，但排除任何第三方在该范围内对同一专利技术的使用权。

(3) 普通实施许可合同

这是指受让方在规定范围内享有对专利技术的使用权，同时转让方不仅保留着在该范围内对该项专利技术的使用权，而且还保留着在该范围内将该项专利技术的使用权出让给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4. 技术秘密转让合同

技术秘密转让合同是指转让方将拥有的技术秘密提供给受让方，明确相互之间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受让方支付约定使用费所订立的合同。技术秘密转让，一般是指为少数人所独占，处于保密状态，没有获得专利权的工业技术、经营技术和管理技术的转让。

二、技术转让合同主要条款的写法

(一) 非专利技术的内容要求和工业化开发程度条款

对所要转让的技术要写清名称、技术标准、技术要求、物理和化学特性等，一般采用具体的数字技术指标来说明。同时要说明该技术成果工业开发程度，比如是属于小试、中试的阶段性成果，还是可以直接投入生产使用的工业化成果。对于新设备，要写明 $\times$ 台/月产或 $\times$ 台/年产，以及设备的技术参数；对于新材料，要写明 $\times \times$ 件/月产， $\times \times \times$ 件/年产 以及材料的各种性能指标等；对于新工艺，要写明 $\times \times$ kg/月产， $\times \times \times$ t/ 年产，以及产品的技术指标等。撰写要实事求是、清楚、明了、实在。

(二) 技术情报和资料及其提交期限、地点和方式

无论是专利技术还是非专利，大多数似一层“窗户纸”一点即破。未掌握它时很神秘，一旦知晓，似乎一文不值。鉴于此，转让方必须慎重防范，对入门费和技术使用费应采取先付款后再交情报资料。或者两者同时进行，即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的做法。在此条款中详细写明白，在违约条款中也应详细写明。

(三) 经费及其支付方式

在约定此条款时，要协商选择双方都能接受的方式，并写明经费数量，支付时间或期限。

(四) 技术秘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

根据实际情况明确约定具体的保密范围、时间以及各方应承担的保密责任。

(五)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1. 转让方违约责任

(1) 未按照合同约定转让技术的，除返还全部或部分使用费外，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2) 逾期两个月不办理有关标的物的移交手续，不提供有关技术情报和资料，应当返还价款并按合同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3) 实施专利或者使用技术秘密超越约定的范围的，违反约定擅自允许第三人实施该

专利或者使用该项技术秘密的，应当停止违约行为，承担违约责任。

(4) 转让方违反合同保密义务使受让方遭受损失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5) 技术秘密达不到约定指标的，转让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2. 受让方违约责任

(1) 受让方未按照约定支付使用费的，应当补交使用费并按照约定支付违约金；不补交使用费或者不支付违约金的，应当停止实施专利或者停止使用技术秘密，交还技术资料，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2) 受让方逾期两个月不支付使用费或价款的，转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受让方应当补交使用费，并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3) 实施专利或者使用技术秘密超越约定的范围的，违反约定擅自允许第三人实施该专利或者使用该项技术秘密的，应当停止违约行为承担违约责任。

(4) 受让方违反合同保密义务使转让方遭受损失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技术转让合同当事人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什么性质违约行为承担什么性质的违约责任，并约定违约金或赔偿金的具体计算方法。

三、例文简析

技术转让合同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技术转让合同书

项目名称：

受让方(甲方)：

转让方(甲方)：

签订地点： 省 市(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为十四位 左起第一、二位为公历年代号 第三、四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编码 第五、六位为地、市编号 第七、八位为合同登记点编号 第九至十四位为合同登记序号 以上编号不足位的补零。各地区编码按 GB2260—84规定填写。(合同登记序号由各地区自行规定)

二、技术转让合同是指当事人就专利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非专利技术转让所订立的合同。本合同书适用于非专利技术转让合同，专利权转让合同、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专利实施许可合同，采用专利技术合同书文本签订。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技术秘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是指各方承担技术保密义务的内容，保密的地域范围